

《基本法》推廣活動資助計劃：兒童《基本法》教育推廣

漫遊基本法 3



主辦：  中華歷史文化獎勵基金
CHINESE HISTORY AND CULTURE
ENHANCEMENT FUND

統籌：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Centre of National History Education (Hong Kong)



目錄

前言	P.1
Characters	P.3
《基本法》產生的歷史背景	P.4
對外事務——中國香港	P.8
學術、文化自由	P.10
相關《基本法》條文	P.12



前言

《香港基本法》全稱《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是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憲制文件，與特區市民的生活有密切關係。要讓同學成為富責任感、具民族情懷的公民，必先由認識《基本法》開始。

《漫遊基本法》為「《基本法》推廣活動資助計劃」項目，是以漫畫形式向學童推廣《基本法》，深入淺出地向小讀者解釋《基本法》的重要條文。項目除漫畫外，每一主題還附有工作紙，可與漫畫互補；既可補充條文內容，亦可鞏固所學。同學們可在本小冊子P.2掃描二維碼，即可在主辦單位或統籌單位網頁下載工作紙。基本法教育推廣由兒童做起。期望《漫遊基本法》能引起同學對學習《基本法》的興趣，為進一步深化學習打好基礎。

申辦機構：中華歷史文化獎勵基金

統籌機構：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2022年3月



中華歷史文化獎勵基金為一慈善組織，宗旨乃為推廣中國歷史與文化發展，藉此獎勵香港青少年、教育同工及教育機構等對中國歷史與文化的推動作出貢獻。



國史教育中心（香港）為一慈善組織，宗旨乃提倡研習國史之風氣，讓香港年青一代鑑古知今，明辨是非，熱愛國家民族，提升國民質素。



CHARACTERS



博博

博學多才「唔卸膊」，天文、地理、人文、科學樣樣懂，是B-392星球上最優秀的學生。志願是飽覽宇宙一切事物，解開宇宙奧秘。



妙妙

個性可愛，古靈精怪，話多、主意多，天馬行空的想法層出不窮，是眾人的開心果。最喜歡四出發掘新奇事物，結識新朋友。

前·文提要

兩位年輕的外星人妙妙和博博返回家鄉後，因為關心地球的疫情，再次來到香港，並協助區議員進行抗疫的地區工作。之後，他們決定在離開前再遊覽一下，想要更認識這個地方。



《基本法》產生的歷史背景

《基本法》產生的背景與以下三條條約息息相關——《南京條約》、《北京條約》、《展拓香港界址專條》：

1842年，英國與清政府簽訂《南京條約》，佔領香港島；

1860年，英國又與清政府簽訂《北京條約》，佔據九龍半島至界限街以南的地方，還有昂船洲；

1898年，英國再次提出拓展九龍界址的要求，雙方簽訂《展拓香港界址專條》，強行租借新界大片土地以及附近島嶼，為期九十九年，即由1898年7月1日至1997年6月30日。

香港逐步被英國佔領，受其管治逾百年。

然而香港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領土，自1949年新中國成立後，始終強調中國對香港的主權，並向英方提出嚴正交涉。另1972年中國向聯合國，要求從殖民地名單中刪除香港及澳門，後得到聯合國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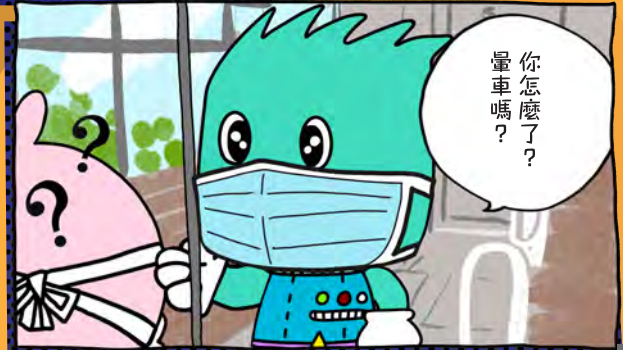
1984年，經過中英雙方重重交涉，終於兩國政府簽署了關於香港問題的聯合聲明（簡稱《中英聯合聲明》），確認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於1997年7月1日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從而實現了長期以來中國人民收回香港的共同願望；

1990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簡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簡稱《基本法》），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勾勒了發展藍圖；

1997年7月1日，中國完成與英國主權交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三十一條的規定，香港正式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一國兩制」，全面落实《基本法》，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實行的制度等，既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亦以此保持香港的長期繁榮和穩定。

以下是《中英聯合聲明》節錄：

一、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聲明：收回香港地區（包括香港島、九龍和「新界」，以下稱香港）是全中國人民的共同願望，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決定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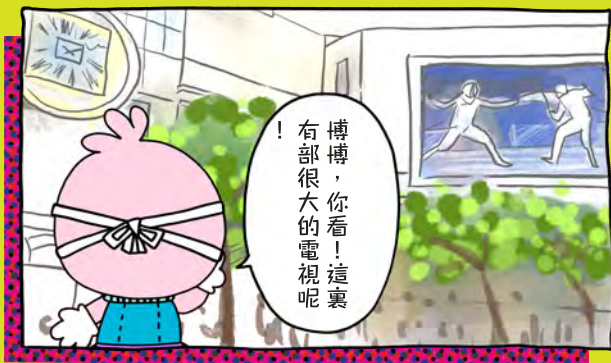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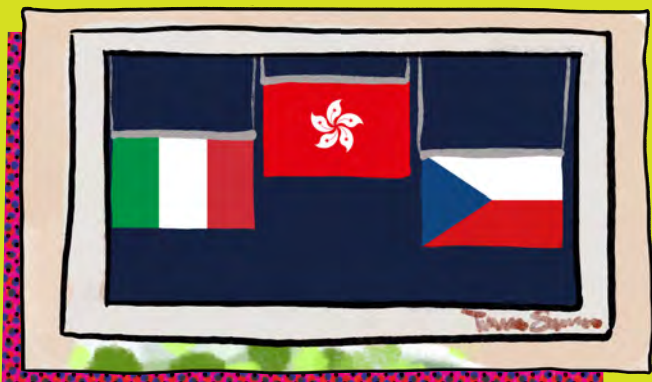
香港曾經是英國殖民地，於1997年回歸中國，當年兩國政府為了順利移交主權，還簽訂了《中英聯合聲明》，這也關係到後來《基本法》的產生。印有英女皇頭像的硬幣是1997年回歸中國前發行的，部份現時仍然在市面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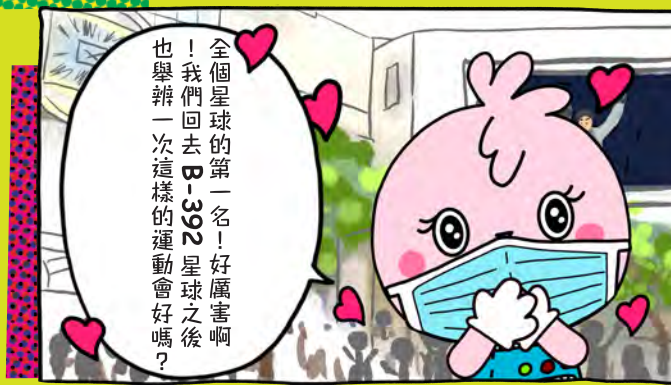
只要了解香港的歷史，就能更認識《基本法》的由來，一起來看看本冊子的介紹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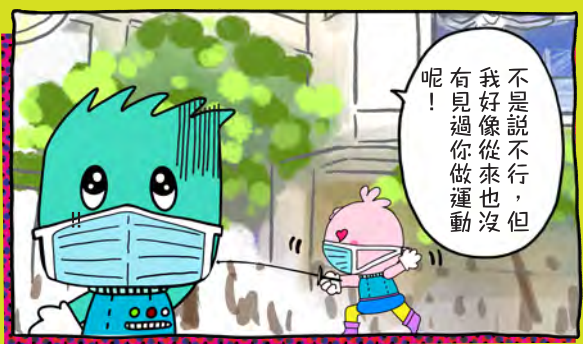




這是這個星球的體育比賽奧運會。這個地方的運動員剛剛代表中國香港取得冠軍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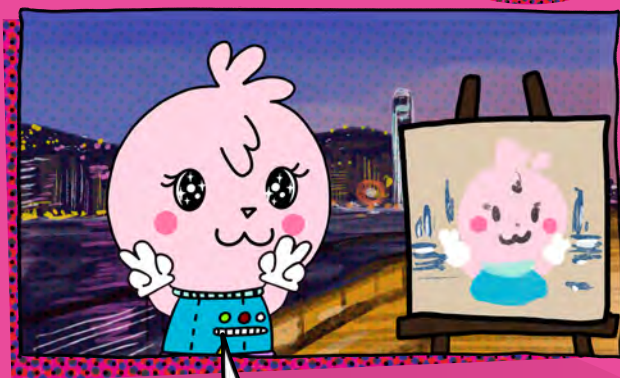
全個星球的第一名！好厲害啊！我們回去 B-392 星球之後也舉辦一次這樣的運動會好嗎？



不是說不行，但我好像從來也沒有見過你做運動呢！

想了解香港特別行政區怎樣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授權，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參與各種國際性的對外事務，請參閱《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九條、第一百五十條及第一百五十二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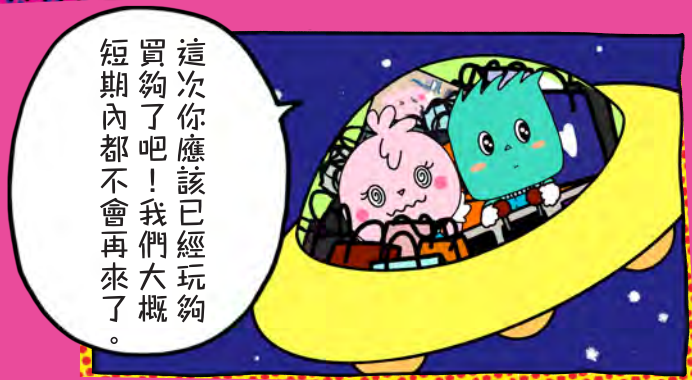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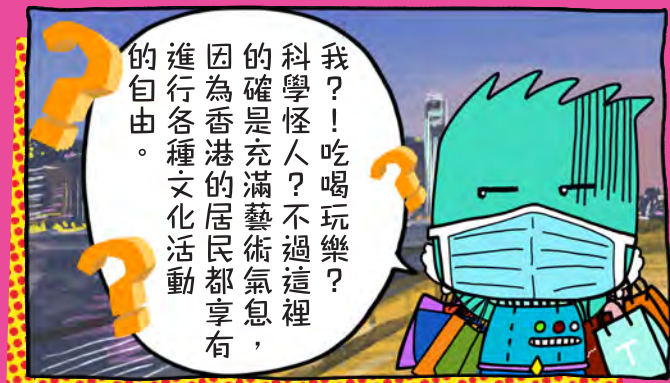




我決定現在便要回去 B-392 星球了，再不回去，恐怕太空船也要超載了！



難得我們來到這個充滿文化藝術氣息的地方，你也不讓我多感受一下……嗚嗚……你這個只顧吃喝玩樂的科學怪人！哼！



想知道相關條文內容嗎? 請參考
《基本法》第二十四條及第一百三十七條。



相關《基本法》條文

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參與國際活動

《基本法》第一百四十九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教育、科學、技術、文化、藝術、體育、專業、醫療衛生、勞工、社會福利、社會工作等方面的民間團體和宗教組織可同世界各國、各地區及國際的有關團體和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各該團體和組織可根據需要冠用「中國香港」的名義，參與有關活動。

《基本法》第一百五十一條

香港特別行政區可在經濟、貿易、金融、航運、通訊、旅遊、文化、體育等領域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單獨地同世界各國、各地區及有關國際組織保持和發展關係，簽訂和履行有關協議。

《基本法》第一百五十二條（節錄）

對以國家為單位參加的、同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的、適當領域的國際組織和國際會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可派遣代表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團的成員或以中央人民政府和上述有關國際組織或國際會議允許的身份參加，並以「中國香港」的名義發表意見。

香港特別行政區可以「中國香港」的名義參加不以國家為單位參加的國際組織和國際會議。

學術、文化自由

《基本法》第三十四條

香港居民有進行學術研究、文學藝術創作和其他文化活動的自由。

《基本法》第一百三十七條

各類院校均可保留其自主性並享有學術自由，可繼續從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招聘教職員和選用教材。宗教組織所辦的學校可繼續提供宗教教育，包括開設宗教課程。

學生享有選擇院校和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求學的自由。



主辦：



中華歷史文化獎勵基金
CHINESE HISTORY AND CULTURE
ENHANCEMENT FUND

統籌：國史教育中心(香港)
Centre of National History Education (Hong Kong)

